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披露的《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重大风险提示”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的风险因素做出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后续将涉及重新确定发行价格等方案调整，方案调整的实施进度、具体内容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批结果、获准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1），公司控股股东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明交投”）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为云南昆交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交投供应链”）100%股权，交易对方分别为昆明交投及云南鸿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鸿实”）。

2019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6 月 4 日披露了《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相关公告，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昆明交投、云南鸿实持有的昆交投供应链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公告中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及 2019 年 7 月 22 日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及《关于对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二次问询函》，并分别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及 2019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1）及《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二次问询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28），同时对本次《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和补充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019 年 9 月 2 日，公司收到昆明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对昆明市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昆交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予以核准的批复》（昆国资复〔2019〕429 号），昆明市国资委对标的公司资产的评估结果进行了核准。经昆明市国资委核准，在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 135,008.85 万元。

2019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11 月 30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 月 23 日、2020 年 2 月 22 日及 2020 年 3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36、临 2019-038、临 2020-003、临 2020-004、临 2020-005），公司及各方将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020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在收到《监管工作函》后公司立即组织各方对《监管工作函》涉及的问题进行落实及回复，并于 2020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9），同时对相关重组进展公告进行了补充说明并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8）。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10）。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筹划以来，公司与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相关工作。鉴于公司预案基准日（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已到期，且评估报告有效期即将到期，公司无法在规定的首次董事会披露预案的六个月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并公告重组报告书等相关文件。为保证各项相关数据的时效性及准确性，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度对标的资产的现有审计、评估基准日进行调整，并以新的基准日推进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11月30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36）。

根据昆明市国资委《关于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批复》要求，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以2020年3月31日作为基准日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相关工作。公司将在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后续将涉及重新确定发行价格等方案调整，方案调整的实施进度、具体内容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批结果、获准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19年7月23日披露的《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的重大事项提示和重大风险提示中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涉及的有关重大风险因素进行了特别说明，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2日